

『藝想消防 119 動感宣導晚會』抽獎項目規則

- 壹、摸彩卷發放：1月17日當天晚會於18時30分開始，17時30分開放現場民眾至本活動外場服務站領取摸彩卷，每人限領1張，領完為止。
- 貳、摸彩卷投遞：請現場民眾領取摸彩卷並填寫自身姓名及生日後，至晚會場內服務台，投入摸彩箱內。
- 參、抽獎時間：將於活動中各表演節目之間穿插摸彩抽獎。
- 肆、抽獎方式：
 - 一、晚會當天將於現場抽出得獎者，並由主持人連續唱名3次，得獎者須人在現場，並持中獎存根聯及可證明身分之有效證件(身分證、駕照..等)辦理領獎手續。
 - 二、若唱名3次得獎者無回應或不在現場，視同放棄且喪失得獎資格(得獎者放棄之摸彩卷將不再投入摸彩箱內)，晚會現場重新抽獎。
 - 三、抽中獎品之摸彩卷，將不再投入摸彩箱內；同一身分僅限中獎一次。
- 伍、獎品領獎注意事項：
 - 一、憑中獎存根聯及有效證明身分之證件領獎，請妥善保存(遺失者喪失資格)，得獎者請依規填寫「領獎確認單」相關資料，若不願配合，則視為自動放棄領獎權利。
 - 二、若得獎者為孩童，則由當天陪同親屬代為領獎，並填寫自身資料於「領獎確認單」上領獎。
 - 三、活動獎品不得轉換、轉讓或變換現金。
 - 四、得獎者請依中華民國稅法相關規定申報所得稅及繳納稅捐。
 - 五、請得獎者遵守本國所得稅法相關規定，獎品價值超過新台幣1,000元者，須列入個人綜合所得稅申報；獎品價值超過新台幣20,000元者，需先繳納10%扣繳稅款(非我國境內居住

之個人，如外籍人士，則不論金額一律扣繳 20%)後，始得領獎。

六、本活動提供獎品價值未超過 \$ 20,000 元，無須繳納稅捐，惟超過 \$ 1,000 元者請依法申報個人綜合所得。

陸、另外晚會當天現場也提供多項宣導品，由主持人提問有獎徵答發放，或直接由摸彩箱抽出現場觀眾發放，抽中宣導品之摸彩卷將再投回摸彩箱內，不影響抽獎權利。

柒、本規則如有未盡事宜，得隨時補充或修正，將以最新網站公告為主；主(承)辦單位保有取消、終止、修改本活動內容與獎項之權利。

捌、參加者請詳閱本規則，參加抽獎者即視為同意遵守本規則之規定事項。